

口頭質詢

繼兩年多前哪吒廟因電線短路發生火警後，今年大年初三凌晨，媽閣廟正殿疑因轉運燈短路又引起火警，雖經初步判斷正殿主要結構沒有即時危險；但內部擺放的多項木構件則受到較嚴重損壞。

其實就本澳廟宇的防火安全問題，文化局與消防局人員上月底曾聯合巡查多間廟宇，檢查消防設備，提醒廟宇管理者須定期保養各消防器材，定期檢查及保養廟內用電設備和電線，要求相關人員每天離開前要熄滅香火，減少易燃物品存放，但仍然無法避免上述火災發生，事件再次引起社會對廟宇防火安全、乃至廟宇整體管理和監管問題的關注。

本澳廟宇不但是宗教朝拜和遊客觀光的場地，部分更是澳門歷史文化遺產的重要組成部分。目前大部分廟宇之日常營運、修葺等資源多出自公帑，因此，無論是從保障公帑善用的公共利益角度，還是對歷史文化遺產保護的責任出發，當局有必要儘快制訂本澳的廟宇管理法律制度，並必須加強相關部門在廟宇管理中的監管角色，以更好地保護廟宇及其內部文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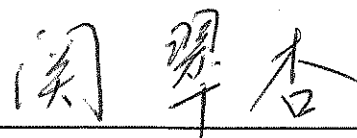
爲此，本人向當局提出以下質詢：

一、目前，本澳廟宇的消防安全，僅靠年前制訂的《澳門廟宇消防安全指引》作爲自願遵循依據，並無任何法律約束力，這對完善本澳廟宇的防火安全極爲不利。當局會否在《文化遺產保護法》的基礎上，將《澳門廟宇消防安全指引》賦予法律約束力及加入罰則，以確保廟宇的消防安全工作能按照規定有效執行？

二、除廟宇防火法律缺位外，本澳對廟宇管理同樣是零規管，廟宇的日常管理仍維持未入世遺之前的模式，基本由各廟宇的値理會或廟祝負責；而文化局只負責資助營運和維護，這種模式令政府在一旦出現廟宇管理權或業權爭議時相當被動，亦難以有效落實保護歷史文化遺產的責任。當局會否因應實際需要制定廟宇管理法律制度，並設立統一的廟宇管理機構及委任社會人士對廟宇進行統一管理？

三、當局有何具體的機制和措施對本澳世遺歷史城區的廟宇，以至其他文化遺產進行恆常保養、維護和有效監管？

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



關翠杏

2016年2月18日